

114-2 中山女高 自主學習時段 實驗室使用申請計畫

組員： (2-3人)	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	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	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
請在3/3(二)放學前必須要有至少兩次和自然科指導老師的討論，並同時簽上討論時間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
日期/時間 討論重點 (請簡述)			
自然科指導老師 簽名			
小組研究 擬定方向	研究主題/領域科別：		
	研究目的：		
	預期成果與效益：		
操縱變因 與 處理方式	操縱變因：		

<p>控制變因 與 處理方式</p>	<p>控制變因：</p>	
<p>操作流程 (請圖示)</p>		
<p>需求清單</p>	<p>器材或藥品名</p>	<p>數目</p>

※自主學習時段使用實驗室注意事項：

1. 自主學習所使用實驗室依當學期自然科課程安排而定，恕無法指定特定實驗室。
2. 實驗所需設備、器材請自行準備或至設備組借用，大型或貴重設備恕不開放借用。
3. 若需使用藥品請自行準備。請同學與指導老師討論實驗流程細節，並確認好藥品使用需求的濃度、使用量，再自行前往化工行採購，避免浪費。
4. 燒杯、量筒、培養皿等常備耗材可借用，但仍以供應校內實驗課優先。
5. 待實驗申請審核通過並確認實驗細節後，請儘速至設備組領取實驗器材借用單填寫、申請使用。

※本申請計畫，請於 3/3(二)放學前 送交圖書館讀服組

審查意見： 通過 不通過，原因：_____

審查委員簽章：_____